

SCC 线圈出场测试服务合同

甲方（定作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合同编号：IPP-XJ-25010205

乙方（承接方）：合肥速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合肥

一、品名或项目、单价、金额、交货期限

定作物品名或项目	价款或酬金（RMB 元）		交货数量及交货期限
	数量	金额	
SCC线圈出场测试服务合同	5	¥280000.00	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交付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含税）贰拾捌万圆整（¥280000.00 元）			

上述价格为甲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向乙方支付的最终价格，其中已经包括了所有材料费、加工费、人工费、服务费和税费等，除该合同金额外，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二、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照甲方审核并签字确认后的图纸测试。

三、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及期限：保证质量并按期完成工作任务。

四、验收标准、方法和期限：甲方收到产品后，7个工作日内按照合同验收。

五、交（提）货方式及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六、结算方式及期限：项目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凭乙方出具的全额税务发票，15个工作日内甲方通过银行转账的方式一次性付清合同款。

七、知识产权和信息保密：甲、乙双方同意按照国家相关知识产权法律法规，使用和管理履行本合同所涉信息和知识产权。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图纸、技术规范以及其他与之相关的资料为甲方所有。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披露、许可、提供给第三方。对于乙方提供的图纸、技术资料等，甲方负有保密责任。

八、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条款执行。

九、双方协商的其它条款：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章)		乙方(章)	
名称	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名称	合肥速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	合肥市科学岛(1)	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新桥科创示范区硕放路1号新桥集成电路科技园研发楼3楼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电话	0551-65591501	电话	0551-66596234
传真	0551-65591310	传真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学岛支行	开户行	招商银行合肥高新区支行
帐号	1302 0119 0926 8900 027	帐号	5519 0819 8610 701
税号	1210 0000 7178 0680 20	税号	9134 0111 MA8Q D53Y7C

SCC 线圈出场测试服务合同构成清单

甲方（定作方）：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乙方（承接方）：合肥速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1	线圈安装	项	5	12000	60000	
2	线圈拆卸	项	5	12000	60000	
3	线圈吊装	项	5	16000	80000	
4	线圈尺寸测量	项	5	16000	80000	
5	合计人民币金额（大写，含税价）：贰拾捌万元整				280000	

甲方（章）：中国科学院合肥物质科学研究院

代表（签字）：

乙方（章）：合肥速宸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签字）：